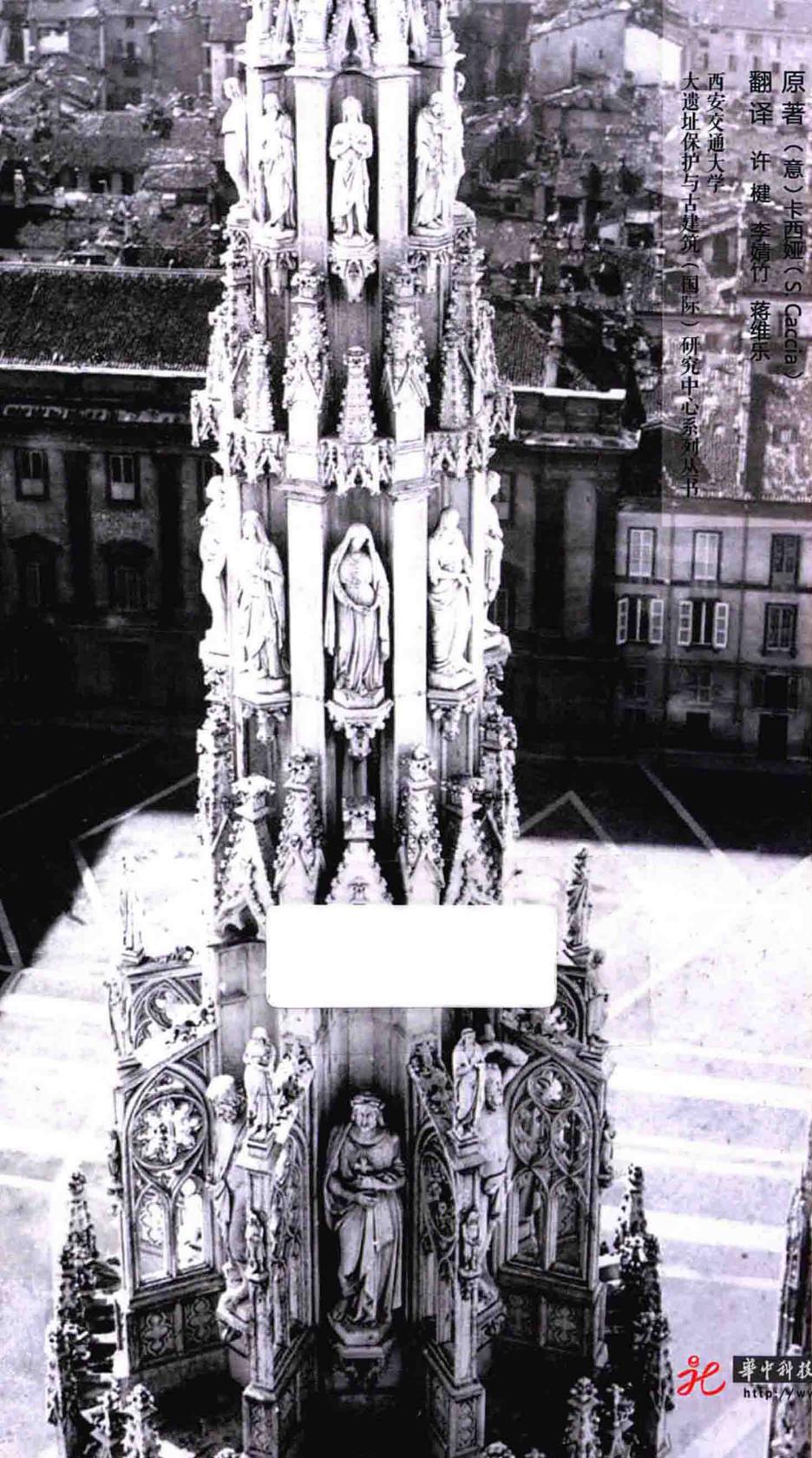


欧洲建筑遗产修复的方法与技术

原著 (意) 卡西娅 (S. Gaccia)

翻译 许捷 李婧竹 蒋维东

西安交通大学
大遗址保护与古建筑(国际)研究中心系列丛书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欧洲建筑遗产修复的方法与技术

原 著 (意) 卡西娅(S. Caccia)

翻 译 许 捷 李婧竹 蒋维乐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中国·武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欧洲建筑遗产修复的方法与技术/(意)卡西娅(S. Caccia)著;许捷,李婧竹,蒋维乐译.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4.12

ISBN 978-7-5680-0558-6

I. ①欧… II. ①卡… ②许… ③李… ④蒋… III. ①古建筑-文化遗产-修复-技术-欧洲 IV. ①TU-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02596 号

欧洲建筑遗产修复的方法与技术

原著 (意)卡西娅(S. Caccia)

翻译 许捷 李婧竹 蒋维乐

责任编辑:刘婷

封面设计:柯琴元

责任校对:张琳

责任监印:张贵君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81321913

录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刷:武汉鑫昶文化有限公司

开本:710mm×1000mm 1/16

印张:11.25

字数:190千字

版次:2015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价:49.00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梳理修复理论发展的历史进程,并向世界范围内的读者进行简单介绍的使命,促使我们将对这一课题的思考付诸对本书内容的选择上。选择并不代表要摒弃那些在欧洲 18 世纪至 19 世纪文化中广泛应用的原则,相反,本书中引用大量的文献,意味着它传达了我们的历史知识架构,促进着不同文化和传统的国家之间的交流。

随着时间的推移,每个文明对它继承过去的遗产和将要迈向未来的态度都已经成熟。基于这种连续性,我们要认识遗产在此时此地的价值,以及寻找对其进行保护以发挥其作用的方法。相反,建筑物的物理性损害或审美感知价值的消失,涉及每个国家的文化,对一个国家的文化来说,这是理论知识,是修复的基础。它的根源在于它与历史的关系,随着时间的推移,在不同道德、宗教和文化背景下,它是某种文明的沉淀物而不是一个被动的存在。

鉴于此,我们试图在这里简单地整理欧洲,尤其是意大利经历的这个连续性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文化承认原有作品对新作品的改变。这个过程开始于传统古迹,关注那些被认为是重要的,对可用资源可能有价值的,或对过去记忆中的资源有象征意义的作品。

随着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新古典主义的发现,对于价值的重要选择过程开始了。在欧洲史学中,现代理解的关于修复原则的文化和制度基础的定义在 19 世纪和 20 世纪到达了临界点。欧洲文化和领土身份的原则重申了其过去的价值(Francoise Choay 在这方面有相关的研究)。这个过程见证了解决古迹保护问题不同方法的融合。哲学家和学者、建筑师和建筑商、历史学家和文人墨客都对修复这个概念范畴作出了贡献:风格修复或单纯的修复的界限,随着各种文献和批判,达到可持续同化的“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这是保护策略的开始:法律、法规、指引和培训学校于 19 世纪和 20 世

纪在欧洲各地启动,然后蔓延到每一个国家。这也是文化层面的东西和具体修复工具在国际传播的出发点。

在这个大背景下,找回这门学科的理论核心变得越来越重要。在许多文化中,修复作为一种恢复历史性原状的方法仍然十分普遍。这种方法试图确定一个建筑在特定时间的历史和形象,忽略历史进程中物质痕迹的沉淀。所有这些问题都影响了19世纪至20世纪欧洲的经历,引起了很长时间的争论。一方面,越来越多的人认为不保留历史艺术风格而进行的风格修复这个观点是不恰当的,他们认为原有的风格理应被保留(例如:将巴洛克式分层从中世纪的教堂中消除,将新艺术运动从文艺复兴时期宫殿中消除);另一方面,他们又认为对碎片的狂热和对其真实性的保护是合理的行为。

理论所经历的变化成为了历史代谢过程的一部分,人们认识到了保存的价值。出于这些原因,国际文化界将意大利的经验作为一种保护文化遗产的模式。像中国这样的正享受着经济增长和加速发展的国家,而又缺乏一个长期的史学结构支持时,希望符合国家遗产的全球文化目标的情况下,当修复的全球性方法与越来越复杂的历史相关时,将其作为一个参考点。这迫使我们重新确定保护的方式和范围,同时也要越来越迫切考虑经济的发展前景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这本书中提出的方向,选择的案例与参考文献,是为了要突出跨文化连续性这一主线,通过一个比较常见的问题和具体需要,以及正在进行的修复实验室过渡到进一步的发展。所有这一切都需要与正在西安交通大学进行的现场项目的人联系,然后重新考虑,这个历史古迹保护的研究项目由人居环境与建筑工程学院和大遗址保护与古建筑(国际)研究中心及都灵理工大学建筑和设计学系共同合作完成。因此,本书的目的是提供一个长期和复杂讨论的关键节点,让参考文献不只局限于当地密切相关的问题,从而创造不同文化之间的沟通前提。比较案例研究的理论问题和具体经验有利于一个项目的可持续修复,不仅可以以中国文化为背景,而且还可以通过比较东西方文化来执行。这个实验式的范例提供了修复经验的新能量,以及意大利学校悠久的历史经验。

朱斯蒂(M. Giusti)

都灵理工大学建筑与设计系

建筑修复方向全职教授

修复与文化遗产建筑学位课程主席

西安交通大学外国名誉教授

序言 I

都灵理工大学建筑与设计系的其中一个主要目标是建筑和景观遗产领域的研究和教育。这是文化和经济发展的关键环节,在这一方面,意大利至少积累了两个世纪的重要文献和经验。出于这个原因,意大利的大学被视为用于修复和升级实践的理论性和方法性原则的主要传输者。

由于这项教育方案的特殊性,以及它在地理位置的特殊情况(在近几十年间,都灵进行了大型的修复项目),都灵理工大学想成为一个国际顶级大学的强烈愿望已在众多选择在这里学习的外国学生——特别是中国学生中显现出来。朝着国际化方向行进的实例是西安交通大学人居环境与建筑工程学院,大遗址保护与古建筑(国际)研究中心与我系签订的历史古迹保护的联合研究计划协议。该协议由西安交通大学建筑学系主任许榘和我们系主任朱斯蒂(M. Giusti)教授共同签署。

通过交换博士生和开设对该领域有深入研究的课程,以实现本协议。特别体现在中国大学里进行的为期3年的项目中,包括唐代大明宫保护项目、西安的历史遗址保护与旅游开发研究项目以及资源开发与回收技术等项目。我校修复领域的研究员卡西娅(S. Caccia)所撰写的著作已由西安交通大学建筑系联系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希望以此带给中国学生和研究人员兼具理论性和方法性的修复方法。

库尔托(R. Curto)

都灵理工大学建筑与设计系主任
房地产评估和经济评估全职教授

序言 II

中国和意大利都是有着灿烂历史文化的文明古国,拥有非常丰富的文化遗产、遗存,它们分别是东西方文化的典型代表。在文化遗产的保护方面,意大利处于世界领先地位,著名遗产保护专家朱斯蒂(M. Giusti)的学生及合作者——都灵理工大学卡西娅(S. Caccia)教授,是活跃在这一领域的青年研究群体中的骨干。她的研究成果颇丰,已经发表、出版论文和专著 50 余篇、部。

在中国,在西安,文化遗产保护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西安交通大学大遗址保护与古建筑(国际)研究中心在建筑文化遗产保护研究方面一直进行着不懈努力。过去的一年里,我们与本书作者以及都灵理工大学的教授们进行了多层面的深入合作研究工作,本书的顺利出版正是双方共同努力、相互合作与支持的成果。作者卡西娅(S. Caccia)教授在书里着重对建筑文化遗产保护的国际化发展进行了阐述,对不同文化背景的建筑遗产保护理论与方法进行了分析论述,尤其是在近现代和当代建筑的保护理论方面提出了新的见解。本书的出版对于中意两国的学者在建筑文化遗产保护领域的学习与交流有着积极作用,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了解国际上建筑文化遗产保护的方法和理论前沿,更好地掌握建筑文化遗产保护的原理。对于经济快速发展的中国来说,面对新形势下文化遗产的保护问题,书中有很多值得我们借鉴的经验。

许捷

西安交通大学建筑学系教授

西安交通大学大遗址保护与古建筑(国际)研究中心主任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2012. 4. 25

目录

第一部分 修复之前的修复(前辈的修复历程)	(1)
一、修复:一个现代的词,一件与时俱进的事	(4)
二、对遗迹的持续保护	(7)
三、有关修复的文献记录	(13)
四、修复的继续探索	(18)
第一部分附录	(20)
第二部分 19 世纪至 20 世纪初的修复	(35)
一、19 世纪初的保护与修复	(38)
二、杜克与法国的修复	(43)
三、英国古迹的保护	(46)
四、意大利概况	(51)
五、20 世纪初以及维也纳学派	(58)
六、古斯塔沃·乔凡诺尼(Gustavo Giovannoni)的修复原则	(61)
第二部分附录	(66)
第三部分 现代修复理论及现代修复	(105)
一、从战后岁月到当前阶段	(107)
二、规则范围内的现代修复	(114)
第三部分附录(以下宪章均已正式出版)	(121)
参考文献	(145)
图片来源	(165)

DIYIBUFEN

第一部分

修复之前的修复

(前辈的修复历程)



图 1-1 C. A. Questel, 法国尼姆竞技场, 1839 年

一、修复：一个现代的词，一件与时俱进的事

《克鲁斯卡学院词典》(1612年)、《托斯卡纳的绘画艺术词典》(1681年)、卡特马赫·德·昆西(Quatremère de Quincy)写的《建筑历史词典》(1832年),对“修复”一词有着相同的定义:重建被破坏的部分,以及那些因时间和事故失去的部分。直到韦欧勒·勒·杜克(E. E. Viollet-le-Duc)的词典(11至16世纪法国建筑词典合集《11至16世纪法国建筑注释词典》,10卷,巴黎,1854—1868年)，“修复”的动词形式指重建和替代那些作品中被损坏和衰退的部分。它的拉丁词源是组词“restauratio restauro restaurator”，意思包括“更新”和“重新建立之前的状态”。

在古典时期,有许多与“在修复之前修复”主题相关的理论,它们拥有一个庞大的参考书目[尤其是罗密欧(E. Romeo)],我们仅在前面几个章节中将这些材料组织在一起,以便为今后的研究提供指导。每一个理论的贡献也因此在主题框架至关重要的内容中被重新假设,并以括号的形式进行注释,以便对将来的研究有所帮助,文中也列举了数十年来一般的出版物书目以备参考。

在韦欧勒·勒·杜克的词典中,他肯定“罗马人只是重建,没有修复,并证明了在拉丁语中,没有词汇对应于‘修复’的意思,没有我们这个时代所赋予修复的涵义。‘Instaurare’‘reficere’‘renovare’并不是修复,而是复苏、重新制造的意思^{1(Romeo 2010)}”。自罗马时代开始,各种修复措施已经展开,这些措施——替代、加固、重建也可以在现代修复中发现。维特鲁威(Vitruvius)的《论建筑》、普林尼(Pliny)的《自然史》、鲍桑尼亚(Pausanias)的《希腊描述》都表明,保护作品不因时间推移而损坏的任务一直是非常急迫的。在这些书中,我们可以找到一些为维护所采取措施的迹象,如将保护清漆和蜡用于雕塑表面的修饰。在一般情况下,进行“修复”的是艺术家,因为创建一个新作品和“修复”一件过去的作品没有任何区别,“修复”的目的是消除随着时间推移而产生或人为造成的损害,以修复该作品的完整性。

在古代罗马有众多古迹进行了重建,其中也有一些与保护想法相关的干预措施。有很多皇帝鼓励古迹遗产的保护,包括维斯帕先(Vespasian)的“公共建筑的保护和私人建筑的修复”。在罗马帝国时期末期,将已经失去

了原有功能的废弃建筑改造为提供建材的采石场的做法是相当普遍的。将从旧的古迹上拆除的构件(圆柱柱体、柱头,梁)用于新建筑的做法可以作为保存过去文化的“理想”参考。有时,这些措施是有限的,比如将檐口碎片插入圣弗雷迪亚诺教堂(San Frediano)大门这个例子;有时部件的再利用很盛行,就像威尼斯的圣马可教堂(Basilica of St. Mark)。

不能再使用的遗弃的建筑物可以改作其他用途,如露天剧场,那里的圆形拱顶经常变为住宅。基督教的传入意味着异教寺庙开始被改造成教堂,或者变成采石场用于提供建材。教会重复了罗马人在公元前2世纪对希腊所做过的事,改造和重新诠释了异教文化的最优秀建筑。因此,正如罗马寺庙源于早期的希腊建筑一样,许多早期的基督教大教堂也是罗马神庙的转型。²(Romeo 2010)

过去的建筑物开始有了新的用途,有时发生根本性的改变,有时只出现轻微的改变。例如在罗马,康斯坦丁(公元313年)颁布的法令让这些遭到了多年破坏的早期基督教堂成了“挂名大教堂”(家庭教会),取代了被摧毁的旧住宅。过去对建筑物的破坏——例如掠夺——遇到了反对者,这些人觉得有必要将建筑物传给后人。对这些古老历史遗迹特别感兴趣的是皇帝狄奥多里克(Theodoric,公元493—526年)。除了建造新建筑以美化城市外,他还规划了一系列的修复,其中包括古罗马斗兽场(Colosseum)。狄奥多里克对保护的支持在卡西奥道路斯的书中有提到,该作者还表示遗迹失去的部分应进行重建,而不是任古代的石头丢失。要了解罗马帝国中后期的修复情况,另外一个非常重要的文献是贝利萨留斯(Belisarius)给拖提拉(Totila)的信,在信中,他将用艺术品点缀城市的“聪明人”与剥夺和掠夺古迹的“愚蠢人”进行了对比。在这些例子中值得一提的是奥古斯时代修复的奥克塔薇尔柱廊和位于狄迪马的阿波罗神庙,以及重建于公元前313年的复杂建筑群——它将神圣的部分合并成一座新大厦³(Romeo 2008)。一般来说,如果是修复,我们是指用一系列的行动来“重新产生效率”,而不希望保存那些已经存在的,有公认“价值”的品质,因为这样的话它将一直存在。品质的存在与需要修复的建筑相关,它能够持续一定的时间,并被重新修改以满足新的功能。这些目的确定了一系列的操作,让过去作品的功能满足现在的需要。

古典世界里尊重一定的规则,如通过完美的执行和不断的维护,保证艺术作品的寿命,保证其持续性和连续性。这些措施的目的是要消除时间或人类带给艺术作品的损害,这个工作必须要有完整的意义才能够被理

解。⁴(Settis 1984) 但是,经济因素也是保护建筑的重要原因。它们往往会导致选择某些建筑进行改造,以适应随着时间的推移而产生的新需要。在每一个时代,建筑物都需要适应新的用途。当幸存下来的艺术品不能得到肯定,它们会被认为只是合法的复制品。替换复制品是一个普遍的做法,它使古风时期的许多作品流传下来。例如,如今位于罗马的“垂死的高卢人”和“自杀的高卢人”雕塑,就是存放于土耳其帕加马的雅典卫城雅典娜神庙原青铜器的复制品。

从普林尼和鲍桑尼亚的作品中我们可以推断,罗马人习惯性地把新元素与古建筑群融合在一起,同时尊重它们的历史记忆和古老材料。根据普林尼的论文,这种通过使用蜡和清漆来保护雕像和建筑雕刻的方法是有例可循的⁵(Cagianò De Azevedo 1952)。虽然采取这种方法来保护建筑作品的书面记录并不多,但它一定是尊重历史记忆的愿望的体现,这愿望激发了对被波斯人摧毁的雅典的重建。有鉴于此,我们可以看到古老的雅典卫城的新入口。

随着哈德良皇帝(Hadrian)(公元 117—138 年)快速发展的新阶段的开始,由雅典和古希腊其余城邦共享的标志古希腊文化复兴的时代真正到来。就像维特鲁斯告诉我们的,对埃琉西斯的得墨忒尔庙(Temple of Demeter)采取的措施意在扩大传统的庇护所,同时保护庙里最古老、最神圣的部分。最有趣的部分还体现在对存有记忆的遗址和遗迹本身的尊重。

景观的遗址代表了历史上不可磨灭的痕迹——它们一旦出现就会被存储和记录。罗马建筑经常进行完全的重建,比如罗马的万神殿(Pantheon),公元前 27 年由阿格里巴(Marcus Vipsanius Agrippa)委托,第一次由杜米仙(Domitian),然后由图拉真(Trajan)改造,直至公元 2 世纪由哈德良皇帝进行完全重建,在接下来的一个世纪中由塞维鲁(Settimius Severus)和卡勒卡拉勒(Caracalla)进一步修改。那么很显然,为了让原创作品变得生动,改建者会将新元素加入旧元素中。识别一座建筑的多次改造和分层是一件非常复杂的事。

在帝国时期晚期,无论是从现有的建筑中提取旧材料进行重新利用,还是将整个建筑物进行重新改变,都变得越来越频繁,例如罗马的奥克塔薇尔柱廊。朱庇特寺庙由凯基利乌斯·梅特路(Caecilius Metellus)建造,材料全部采用大理石,后来修建了朱诺神庙(公元前 146 年),后来它们被一系列柱廊封闭。在公元前 27 年至公元前 23 年,奥古斯对这一建筑群进行了修复,将其变成了一座图书馆。公元 80 年,门廊在发生火灾后再次由塞维鲁(Settimius Severus)进行修复。最后一次修复的遗迹在今天仍清晰可见,包

括位于入口处以及其右侧的柱廊区,延伸至最南端的角落。

在罗马,类似的处理方法在共和国广场也有所体现⁶(Romeo 2010; Melucco Vaccaro 2000)。约在公元前 34 年,马塞卢斯剧场(Theater of Marcellus)附近的 Apollo Sosianus 寺庙由犹斯·索休斯(Caius Sosius)修复,山花上的雕刻装饰变得与希腊埃雷特里亚神殿(Temple of Eretria)的相似。墙面上是用大理石雕刻的石像(包括雅典娜、赫拉克勒斯、忒休斯和骑在马背上的亚马逊,这些都被保存在卡皮托利尼博物馆)。另一个重新利用雕塑群的例子是康斯坦丁凯旋门。整个凯旋门由雕塑作品装饰,雕塑大多数源自较早时期的作品,特别是那 8 个勋章所在处,康斯坦丁的雕像被哈德良皇帝的雕像替代。在这个背景下,韦欧勒·勒·杜克评论说,使用这些碎片是野蛮人的行为,他称这是一个真正的“破坏行为”。另一个雕像替换的例子是现在安置在拜亚城堡博物馆(Museum of the Castle of Baia)的骑马雕像,内尔瓦的头取代了原来的图密善皇帝,伴随着频繁的除忆诅咒*。

如果在古典建筑中很难发现其后期的改造,那么了解整合的技术就更困难。然而这里有一个有趣的例子。公元 62 年庞贝地区地震后建造了一系列的作品,该作品中加入了薄壁结构(如众议院的牧神),用链子进行串连以加强墙壁,通过“填充”柱子(将轴用液态铅水固定于地基)进行修复。建筑物改造后,它们的功能就发生了变化。有些改造措施是重漆石膏墙和维修马赛克地板。马赛克地板的裂缝和缺失采用当代修补缝隙的方法,用白色粉刷进行了简单的修复。⁷(Romeo 2010)

二、对遗迹的持续保护

古典时期建筑遗产新功能的创造、古建筑改造再利用,以及建筑材料的再使用一直持续到中世纪时期。对古建筑进行改造,使其适应新的用途,它们的材料被用于新建筑的装饰。⁸(De Lachenal 1995)中世纪利用古代遗迹的优越性,将其并入新建筑中。古老的元素被用来作为中世纪建筑的材料,同时它们还被用于“思想支持”。古建材的再利用可以被解释为出于经济性和实用性方面的考虑,但也有人出于使新建筑物具有古老荣耀的想法,这是一个理

* 除忆诅咒(damatio memoriae)原文为拉丁语,本意为“从记忆中抹去”,多用于古代罗马对某个背离集体的暴君或国家公敌的惩罚。被施以除忆诅咒的人在公共记录中的一切功绩和过失都会被清除,仿佛不曾存在。——编者注

想的文化参考。⁹(Assunto 1961) 米兰敕令(公元 313 年)之后,异教建筑变为基督教做礼拜的地方,这一改变加剧了古建材再利用的趋势。宗教活动影响着异教传统建筑遗迹的命运。一个典型的例子是胜利祭坛(Altar of Victory),其在公元 357 年后几经辗转最后安置于元老院,直到公元 391 年被拆除。

大量的肆意破坏仍在继续,只有极少数的作品得以幸免,这种极端的现象在公元 326 年的康斯坦丁法律中呈现,法令规定祖先已经开始建造的建筑物应该完成,但同时禁止寺庙的完成(也不准其作为建材的采石场或改造为基督教做礼拜的场所)。

Theodesian 准则的若干规定支持对寺庙的保护,反对对它们的掠夺,因为这些建筑有历史记忆的价值。然而,狄奥多西(Theodosius)的做法却是合法的完全改造,即使其对异教做礼拜的地方进行破坏,违背了这些规定。同样矛盾的还有阿卡迪乌斯和霍诺里厄斯法律(Arcadius & Honorius),它们分别体现了保护和破坏这两个极端。我们提到的这些为修复而采取的措施由狄奥多里克(Theodoric)制定,这些措施记录在卡西奥道路斯的《日耳曼历史文献汇编》中,旨在“建立新建筑,但更要保护古建筑”,因为保护它们会得到“不少于新建筑的赞美”¹⁰(Testa 1995)。卡西奥道路斯也欣赏罗马的遗迹,他从不否认自己赞成对遗迹进行保护,他认识到了“保护旧建筑,同时创造新建筑”的重要性,因为通过保护旧建筑可以达到“值得称道的完美”。但是,不管是否合法,掠夺仍在持续,许多古迹被彻底摧毁。社会学家为此感到焦急,贝利萨留斯给拖提拉写了封信,提出罗马是整个社会的遗产。然而,伴随着遗弃和衰败,破坏仍在古老的城市持续。从彼特拉克(Petrarch's Horatoria)到里左恩(Cola di Rienzo, 1347 年)所描述的情况来看,人们并没有对古代遗迹表现出怜悯之心,他们只是把它们变成“基础商品”。里左恩是罗马古迹的公证员和专家,他作为阿维尼翁卡皮托里尼商会的一员,致力于重建古代罗马的盛世。在众多由彼特拉克寄给里左恩的信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 1347 年给里左恩和罗马人民的劝告。

“那些你经常为他们流血的人、那些用你的努力和物质养育的人、那些增加私人财富而造成公共贫困的人,与那些认为你不值得拥有自由的人是同一群人。经过反复的攻击,他们修建了茅屋和可怕的洞穴……共和国是破碎的遗迹。他们的罪行在国外已经被揭露,对此他们既不抑制羞耻感,也不怜悯不幸的祖国。对神庙大不敬的掠夺,对城市据点、公共收入的占领,对荣誉裁判法院的分割,只有在他们同意的情况下才能犯下这些滔天罪行。其余的人是动荡的和有派系的人,对所有东西在思想和行动上都有分

歧——他们击毁桥梁、墙壁，甚至是无辜的纪念性建筑石。然后，终于，那些家世显赫的人将愤怒发泄在宫殿上，宫殿因时间或暴力而倒塌，他们还将愤怒发泄在破碎的凯旋门上，因为凯旋门见证了他们祖先的倒台。他们对通过贩卖碎片而得的不义之财没有感到任何羞耻，这些碎片代表了逝去的时光和自我破坏。但是，现在——哦，太令人悲伤，哦，太令人感到耻辱！——直到昨天，最虔诚的信徒才从全球各地赶来，带着您的大理石柱、您的教堂门廊、从墓穴盗窃的雕像(墓穴下面是您父亲的尸骸)，作为呆板的那不勒斯的装饰。其他的我就不提了。因此，遗迹——古代的伟大痕迹在一点点地自行消失。面对在罗马肆虐的小偷，您如此强壮却一直沉默，这好像是一个被征服的城市。您一直保持沉默，奴隶不如，就像沉默的羔羊，您让他们毁坏了我们共同的母亲。”¹¹(Dotti 1978)

彼特拉克的告诫表明对古物的兴趣不仅是少数人的爱好，也是一种广泛的社会情感。当彼特拉克为缺乏材料证明罗马伟大而感到遗憾时，布拉乔利尼(Bracciolini)在他的《真理论》中将罗马描述为一个退化成采石场的城市¹²(Miglio 1984)。在同一时期，异教徒的宗教建筑经历了寺庙类型的变化，神庙改造成了巴西利卡类型，如西勒鸠斯大教堂(Cathedral of Syracuse)，其内部变得与原先雅典娜神庙的样子一样。这种改造措施保证了原始结构——基座和柱座得以幸存，外部柱廊和内殿的墙壁通过填充得到了保护。保护古老的多立克柱有利于古代异教庙宇形象的保护。该教堂经历了巴洛克时期的重大变化，包括外表的变化。后来在20世纪初，做了一系列“清除”的工作，显露出早期基督教的改造。

大量的多立克式庙宇被改造成为基督教教堂，包括雅典卫城的帕提农神庙，它在16世纪成为圣母教堂。阿格里真托(西西里岛)的协和神庙，通过填充外部柱廊和建造中殿，在内殿建立了一系列的拱门，变成了圣彼得和圣保罗教堂。帕提农神庙曾经遭到掠夺，也曾作为一个采石场。在公元6世纪，东罗马帝国皇帝查士丁尼把它变为一个基督教教堂，在后来的几个世纪里它经历了多次变革。在1460年，它成为了一座清真寺，后来又变成一个火药库，并最终沦为一片废墟，直到1862年，人们才开始对它进行修复。¹³(Rosi 1990)

在罗马可以发现更多的例子：安东尼厄斯和福斯蒂娜神庙(Temple of Antonius and Faustina)被改造成基督教教堂；Carcere的圣尼古拉大教堂由三个寺庙改造而成，这些寺庙可以追溯到罗马共和国时期。另一个修缮改建的例子是将共和国广场的参议院法庭改造成为Sant'Adriano Papa教堂，